附件2

同意报考证明

兹有我单位     同志，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码               ，于     年   月至我单位参加工作，为（公务员（含参公）、全额事业编制、差额事业编制）人员，我单位同意其参加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组织的公开选聘考试，如果被录用，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人事关系、档案、工资等转移手续。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